

关于元宝山区教育局幼儿园教玩具及办公用品(包1) 废标的函

元宝山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元宝山区教育局幼儿园教玩具及办公用品项目（项目编号 CFZCYB-G-H-250009）经公开招标，内蒙古耘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 3527160.00 元中标。中标结果公示后，先后收到参加此项目招标活动的部分投标人质疑。我单位于 6 月 7 日向中标人内蒙古耘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发出《关于提交被质疑事项证明材料的催办函》，截止 6 月 19 日，被质疑供应商仍无法提供部分被质疑产品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证明材料，已提交的证明材料大部分无法证明被质疑事项。

中标人内蒙古耘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行为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取消中标人内蒙古耘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中标资格，此次采购项目做废标处理。

